



社 会 工 作 系 列 教 材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总主编 雷 洪



SHEHUI GONGZUO SHIXI YU DUDAO
社会工作实习与督导

李伟梁 库少雄 主编

(第2版)

社会工作实习与督导

(第2版)

李伟梁 库少雄 主编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中国·武汉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以社会工作实习的“问题”或“过程”为序进行专章介绍。第一章讨论了社会工作实习的含义、意义和历史,以及实习时间标准和常见实习形式;第二章介绍了社会工作实习的五大主要目标及不同标准分类下的实习内容;第三章分析了学校、学生、机构、案主、学校实习指导老师和督导员等几大实习主体各自的角色、需求与责任;第四章介绍了社会工作实习前的机构及学校的准备工作,以及实习的三个实施阶段;第五章介绍了社会工作实习中的通用服务过程、常见服务技能、记录和社会工作者的文化能力;第六章介绍了社会工作实习的预估、过程评估和结果评估,以及实习评估的原则与注意事项;第七章介绍了社会工作实习督导的内涵、现状、原则、条件和功能;第八章讨论了社会工作实习存在的常见伦理及法律议题,并总结了当前我国社会工作实习教育存在的主要问题。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工作实习与督导(第2版)/李伟梁 库少雄 主编.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2.4

ISBN 978-7-5609-7693-8

I. 社… II. ①李… ②库… III. 社会工作-教材 IV. C9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11102 号

社会工作实习与督导(第2版)

李伟梁 库少雄 主编

责任编辑:杨玉斌

责任校对:刘 竣

封面设计:潘 群

责任监印:周治超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武昌喻家山 邮编:430074 电话:(027)87557437

录 排:华中科技大学惠友文印中心

印 刷:华中科技大学印刷厂

开 本:710mm×1000mm 1/16

印 张:13

字 数:262千字

版 次:2012年4月第2版第1次印刷

定 价:22.00元



华中出版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56)	社会工作实务(中级)教材	第八章
(78)	社会工作实务(中级)教材	第九章
(11)	社会工作实务(中级)教材	第十章
(82)	社会工作实务(中级)教材	第十一章
第一章 社会工作实习与社会工作专业教育		1
第一节 社会工作实习及其意义		(1)
第二节 社会工作实习的历史		(11)
第三节 社会工作实习的时间标准与形式		(13)
第二章 社会工作实习的目标和内容		19
第一节 社会工作实习的目标		(19)
第二节 社会工作实习的内容		(29)
第三章 社会工作实习中的角色、需求与责任		40
第一节 学校的角色与责任		(40)
第二节 学生的角色、需求与责任		(43)
第三节 机构的角色、需求与责任		(48)
第四节 案主的角色与需求		(54)
第五节 督导员的角色与责任		(57)
第四章 社会工作实习的准备与实施		64
第一节 实习前的准备		(65)
第二节 实习的实施		(71)
第三节 实习中督导员的安排与工作		(86)
第五章 社会工作实习的服务过程与技能		92
第一节 实习的服务过程		(92)
第二节 实习的服务技能		(105)
第三节 记录与社会工作者的文化能力		(113)
第六章 社会工作实习评估		118
第一节 社会工作评估与实习评估		(118)
第二节 实习前的预估		(121)
第三节 实习中的过程评估		(123)
第四节 实习后的结果评估		(133)
第五节 实习评估的原则与注意事项		(139)
第七章 社会工作实习督导		142
第一节 实习督导的概念及发展现状		(142)
第二节 实习督导的原则和条件		(147)
第三节 实习督导的功能		(150)

第八章 社会工作实习的伦理议题及存在的问题..... (167)

 第一节 社会工作实习的伦理议题..... (167)

 第二节 社会工作实习教育的问题及完善..... (177)

附录一 东吴大学社会工作实习计划摘录..... (189)

附录二 台北人民总医院社会工作学生实习教学计划实习进度表..... (194)

附录三 社会工作实习各类表格..... (195)

附录四 《深圳市社工督导人员工作职责手册》(试行)..... (197)

附录五 深圳市社会工作实习生管理办法(试行)..... (201)

后记..... (204)

第一章 社会工作实习与社会工作专业教育

第一节 社会工作实习及其意义

一、什么是实习

作为未来的专业社会工作者,学生在课堂上学习社会工作专业的价值、原则、理论与方法。但是,课堂知识并不能自动转化为为案主服务的能力。在面对形形色色的案主及其形形色色的问题时,怎样消除不适当的感受、态度和偏见(例如,当你面对一位杀死自己父亲的案主、一位对儿童进行性虐待的案主,或者一位同性恋者时所产生的感受),怎样艺术地整合运用所学的专业价值、原则、理论与方法为案主提供最有效的服务,不是仅仅依靠课堂教学就能解决问题的,而必须通过有计划的、系统的、长期的实习,把课堂知识应用于实际的工作情境之中。

这种在社会工作机构里——在真实的工作情境中帮助学生整合运用社会工作专业的价值、原则、理论与方法,培养社会工作者应有的价值与态度,为学生毕业以后独立从事社会工作做好充分的心理准备和知识、技能准备的教学方式即为实习教育。通过实习,学生逐渐学会熟练、灵活地与个人、小组、组织和社区打交道,学会准确地分析案主的需要和问题,学会制订适当的工作计划和介入策略。在实习中,学生还必须学会根据不同的情况灵活地扮演不同的角色。这些角色包括倡导者、经纪人(中间人)、教育者、小组领导、调解人、治疗师、社区计划者和社区组织者、行政工作人员,等等。也只有通过实习,学生才能逐渐做到专业知、觉、行三者的统一与融合,逐渐形成专业自我。因此,社会工作专业教育包括必不可少的两个部分——课堂学习和在社会工作机构里的实习。

实习不是课堂知识的重复讲解,因此,课堂教学不能取代实习;实习也不是没有理论基础的技能训练,因此,实习离不开课堂教学。实习应该是以教育为取向的。在实习中,学校明确规定实习的目标和内容,在适当的时机根据学生的兴趣和意愿把学生安排到适当的机构中,由机构安排适当的工作人员担任督导员,指导学生如何运用机构所提供的机会,尝试扮演实务工作者的角色,让学生在为案主服务的过程中,促进专业知、觉、行的发展与融合。实习为学生提供了向专业工作人员学习的机会,机构中所有的工作人员都会对学生有不同程度的影响和帮助。故而,学生得以在学校实习指导老师、督导员与其他工作人员的共同帮助下不断地思考、

探索、练习和尝试,在专业成长的道路上不断前进。

Stein 曾经针对实习教育对培养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的意义进行过一次调查研究,结果发现,学生们普遍认为实习比其他专业课程更重要,许多学生对实习教学的评价高于对课堂教学的评价。(曾华源,1987)他得出了如下三点结论。

(1) 大多数学生认为,关于诊断问题、解决问题的方法与技巧主要是从实习或实习与课堂教学的结合中学到的。而对于许多方面的知识 with 技能,例如专业关系的建立与运用、社会资源的运用、如何处理面对案主时的心理问题等,实习教学被证明是唯一有效的学习方法。

(2) 专业人员的自我知觉(self-awareness)完全来自实习。

(3) 实习有助于学生了解社会工作机构的结构与运作程序。

我们通过对历届社会工作专业学生的调查也得出了类似的结论。学生大多反对仅仅在课堂上学习理论知识,而对实习有很强的兴趣和主动性,对学校不能提供更多、更好的实习机会深为不满,强烈要求学校提供较多的实习机会。当然,其中也有一些比较偏激的思想,例如,少数同学认为社会工作是一个以“做”为主的专业,不应该“在课堂上浪费时间,学习过多的理论知识”。正确的态度应是既不忽视理论学习,又不忽视实习。只有把课堂学习与实习科学地结合起来,才能培养出合格的专业社会工作者。

二、实习的意义

在多年的教学实践中,我们发现实习的意义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实习是社会工作专业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是达成专业教育目标的必要手段。

一般专业的课程体系都可以划分为基础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社会工作的性质决定了该专业的学生至少应该在完成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的学习之后,进入专业课的学习之前及完成专业课的学习之后进行两次性质、目的不同的实习。第一次实习的主要目的是培养学生对专业的感性认识,为专业课的学习打下必不可少的认识基础,人们通常称之为认知实习;第二次实习的主要目的是在实践中具体运用所学的专业知识和技能,进一步熟练、巩固和提高专业知识和技能,人们通常称之为毕业实习。因此,不难理解,实习是社会工作专业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是达成专业教育目标的必要手段。

目前,社会工作专业教育已经形成了自己的课程体系,教学内容非常广泛,除了一般性的课程(例如计算机、公共关系学、社会学、社会心理学、心理学、人类学等)之外,还包括社会工作概论、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社会工作研究、社会福利政策与服务、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社会工作实习、儿童社会工作、学校社会工作、医疗社会工作,等等。在这些课程当中,社会工作的专业课程大致可以分为

四类。

第一类是对社会工作进行一般性介绍的课程,例如社会工作概论、社会福利政策与服务、社会立法,等等。

第二类是专业基础课程,例如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

第三类是社会工作方法课程,例如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社会发展、社会工作研究,等等。

第四类是实务课程,例如社会工作实习、儿童社会工作、学校社会工作、医疗社会工作,等等。

如果不学习第一类课程,就不清楚社会工作研究什么,以及社会工作者是干什么的。

第二类课程是实务工作者进行分析、诊断的依据,就像医生所必需的医学理论与知识一样。如果不学习这类课程,社会工作者就没有专业理论基础,就无从分析、诊断和治疗。

第三类课程是有关方法和工具的,就像医生使用的医疗器材(例如听诊器)一样。如果社会工作者不知道如何使用这些方法和工具,也是无法帮助案主的。

开设第四类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了解各种社会工作实务并亲身参与实务工作,分别担任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社会发展及社会工作行政人员,将理论应用于实践。更高的要求是在实践中验证理论、发展理论、创造理论。

目前,世界范围内社会工作专业教育正在进行重大的改革,人们更加重视基础知识与工作技能的发展、理论研究与实务工作的结合。在理论方面,作为专业方法与技能的理论基础的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课程越来越受重视,它不仅是本科生的必修课,也是硕士生和博士生的必修课。在实践方面,无论是本科生、硕士生,还是博士生,实习在其课程中都占了相当多的时间与学分。其中,本科学习阶段注重总体社会工作实务(generalist social work practice)(通才式)训练,学生必须学习社会工作的基本理论和方法,研究生则依照各自的研究方向而有所侧重,重点学习和研究某特定领域里的社会工作。一般而言,研究生实习课程的比重比本科生实习课程的比重大。(沙依仁,1983)

此外,我们还可以从美国流行的所谓“三步分级法”中看到实习是专业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美国社会工作教育界普遍认为,在本科学习阶段,社会工作教育必须培养学生以个人、家庭、小组、组织和社区为服务对象的总体社会工作实务的能力。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大多数学校实行所谓“三步分级法”。

第一步,学生提出学习社会工作的申请,并学习一些必要的基础知识。

第二步,完成基本核心课程——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社会工作实习、社会福利政策和服务、社会工作研究等的学习。

第三步,学校实习指导老师把学生分派到机构中实习,使学生有机会练习他们

已经掌握的技能,并学习新的技能。(Roysel,Dhooper,Rompf,1999)

(2) 实习有助于学生理解社会对社会工作的需求和社会工作者的责任,激发和坚定他们从事社会工作的信心。

社会工作在我国是一个新专业,许多学生因看不到社会工作者的作用和社会对社会工作者的需求,从而失去了学习社会工作的兴趣与信心。实习有助于解决这个问题。实践表明,通过在实习中接触现实社会生活,许多学生对专业有了更全面、更深入的了解,明确了社会工作的功能和意义,产生了对社会工作专业的兴趣。

例如,在课堂上学习“农村社会保障制度”时,一些学生认为,“制度一旦确立,按制度办事就可以了,社会工作者没有什么好做的”。而且许多学生觉得这门课程十分枯燥,学起来无精打采。但是,他们在农村养老保险机构里实习时发现了很多问题,例如,他们发现有人利用职权克扣农民养老金,从农民卖粮款中强制扣除养老金;有人假公济私,用公款为个人交养老保险;许多农民对养老保险一无所知、极不信任,等等。他们还发现农村养老保险是新生事物,不仅制度不完备,而且整个系统也缺少专业人才。同时,他们发现社会工作者可以在以下三个方面发挥作用。

一是帮助广大农民(案主),使他们理解养老保险的意义,根据自身的收入水平积极投保。

二是诊断农村社会保险组织、机构存在哪些问题,制定解决问题的策略。

三是把“人和系统”(农民和保险机构)联系起来,推进农村养老保险事业的健康发展。

如果只有课堂教学而没有实习,学生不但不可能通过自己的眼睛发现农村养老保险中的问题,而且也不可能真切理解社会对社会工作的需求,以及社会工作者在农村养老保险中应起的作用。

(3) 实习有助于学生理解社会工作的复杂性,激起他们认真学习社会工作的热情。

人类的思想与行为有多复杂,社会工作的知识就有多高深。人类问题的差异性有多大,社会工作的知识范围就有多广。但是,如果不联系实际而只进行课堂讲授,一些学生可能会觉得社会工作的理论与方法简单、乏味。有些学生甚至说,“社会工作没有什么内容好学”。但是,当他们在实习中面临困难的时候,事实就会改变他们这样的想法。

例如,一些学生以前把社区工作同老大爷、老大妈联系在一起,无法想象大学生干居委会工作的情形。在社区里实习了一段时间之后,学生们发现现在的街道居委会不比以前了,现在实行的是网络服务、电脑管理,没有一定的文化基础和专业技能是干不了这一行的。学生们还发现,社会的发展使社区工作的内容越来越丰富,社区工作对技能水平的要求也不断提高,对从事社会工作学习与研究的师生

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而使学生们提高了对社区工作的兴趣。

案例 1-1

小周自愿义务帮助一位年近 80 岁的老奶奶。他原以为帮助老奶奶做些家务活、陪她聊聊天不过是一件很轻松的事情。但是,他第一次进入老奶奶的屋子就没有受到欢迎,这倒并不是因为他的行为举止有什么不妥,而是由于老奶奶的心里充满了戒备——她一声不吭,也不要小周做任何事。老人从来不谈自己的身世,而小周也不知道如何与老奶奶搭话。尽管小周努力接近老奶奶,但始终不能逾越老人的心理防线;即使偶尔谈话也只是绕圈子,没有触及心灵与情感,有时老奶奶甚至会产生对抗的情绪。

亲身经历让小周认识到像帮助老人这样看似简单的事情其实并不那么简单,他之所以失败就是他把课堂上所学的有关介入程序与方法的知识完全抛在脑后。例如,一般说来,实际的社会工作包括以下几步:①研究并理解问题或情境;②制订具体的行动计划,仔细选择和详细说明行动目标;③实际介入,包括向个人提供忠告,或与大型组织打交道以改变某些政策,更好地满足案主的需要;④以有条理的方式结束介入(Shulman,1981)。而在与老人接触之前,小周没有针对老人的具体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没有收集、分析老人的有关信息,没有研究老人的问题。

后来,小周从居委会了解到,老人的老伴早已去世,儿子一家远在外地,她孤身一人住在一栋旧房子的顶楼。由于腿行动不方便,上下楼都很困难,同时,长期独居养成了其孤僻、对人不信任的性格,因此,她宁肯待在家里苦受孤独的折磨,也不愿外人进入她的生活。

于是,小周特意复习了老年社会工作与社会工作介入的知识,并针对老奶奶的特点,运用怎样消除代沟、怎样消除文化程度差异与价值观念差异、怎样克服老人的传统价值观念等知识,精心设计了介入方案。功夫不负有心人,小周终于获得了老人的信任。老人动情地说:“要是你能天天和我谈谈心,那该有多好哇!”这时小周感慨道:“老人,尤其是孤老,其实和小孩子差不多,很希望有人来关心他们。俗话说‘老小老小’,一点也不错。他们渴望与人交流,但现在很少有人愿意舍弃自己的时间去陪他们,甚至老人的子女也很少关心他们。如果周围的人表现出老人是‘包袱’,以及没有时间理会老人等态度和行为,就会给老人带来心理上的压力,甚至引发他们不健康的心理,让人觉得他们难以捉摸,不好相处。”

问题:

- ① 小周是一位热心助人的人吗?
- ② 小周初次介入为什么失败了?
- ③ 你认为小周对课堂学习有兴趣吗?其中的原因可能是什么?

- ④ 你认为小周有没有值得你学习的地方?
- ⑤ 你认为第一次实习最好安排在什么时候?
- ⑥ 你愿意利用课余时间做一些志愿工作吗?为什么?

(4) 实习有助于培养学生的专业价值观,消除学生不适当的态度、情绪和偏见,形成专业自我。

社会工作帮助人们解决各种问题的。向社会工作者寻求帮助的人不是有这样的就是那样的问题(例如酗酒、贫穷、抑郁、想自杀、夫妻关系紧张、未婚妈妈等),也就是说,案主常常处在不太好的境况之中,正如看医生的病人一样。正因为如此,人道主义的价值观对社会工作者来说就显得特别重要。

例如,一个酒鬼喝得烂醉,他躺在阴沟里面,浑身是泥,嘴里不停地骂着脏话,你去帮助他,他不但不合作,反而骂你、打你。即便如此,在社会工作者的眼中,这个酒鬼仍然是一个人,只要是人,就有人人的尊严与价值,这种尊严与价值不是表现在其醉酒的行为上,而是因为他是一个人这样的事实。只要是人,就难免犯错误,就不可能十全十美。同时,只要是人,就有改正错误的潜能。社会工作的目的之一就是帮助人们认识错误、改正错误。社会工作的价值要求我们既要接受人的力量与优点,又要接受人的不足与弱点。

因此,社会工作是一门独特的专业(职业)。其特殊性表现在——为了实现专业理想,在长期的实践中,社会工作者形成了自身独特的价值以及这些价值所决定的工作原则。社会工作价值要求社会工作人员尊重与接纳每一位案主(哪怕案主是一位杀人犯、强奸犯等),要求社会工作人员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对案主的无限同情心和帮助案主的强烈愿望。学生只有认同并内化了社会工作的价值、原则、理论与方法,才能理解社会工作者的社会责任,表现出对专业价值、原则、理论与方法的遵从和自律。

但是,事实证明,在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轨的特殊历史背景中,要培养青年学生的这种专业价值观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困难在于,往往老师说教得越多,学生越不理解,甚至造成逆反心理,认为社会工作没有意思,社会工作专业的学生在校期间也觉得低人一等,认为毕业以后没有前途,自己上当受骗才选了这个专业,一些学生因此而矛盾、苦恼,浪费了许多宝贵的时光。一位学生说,首次在招生简章上看到社会工作专业,第一感觉便是学了它可以从事社会上的各种工作,且多半是从政。可入学以后才发现它是一种为人服务的工作,没有什么社会地位,于是对社会工作专业产生了厌倦心理,根本就学不进去,更别谈什么社会责任感和帮助人的愿望。

实践表明,解决这个问题的最有效的办法就是实习。一方面,实习有助于学生发现社会问题,真切地感受社会问题,在社会问题中理解社会工作的功能和意义,激起学生学习专业的兴趣和热情,激起年轻人本来就有的爱心、社会责任感和助人

精神,并树立为社会工作事业奋斗终生的理想;另一方面,社会工作对人类行为的基本观点是“环境中的人”,也就是说,每一个人的环境及其行为反应都具有独特性,具有主观意义。社会工作者也是人,也有自己独特的价值观、态度、情绪和偏见,但是,社会工作者本人并不一定十分了解自己的这些方面,如果学生在实习中,在与他人互动的过程中,固执于自己的价值观和意见,就可能产生许多不适当的情绪、态度和行为。例如,一位学生不赞同堕胎、离婚、同性恋等行为,他(她)很可能对与其意见相左的案主产生厌恶甚至愤怒的情绪。

情绪反应是人际关系的核心,也是社会工作实务重要的影响因素之一。不良的情绪会阻碍社会工作者对案主的接纳和了解,使案主对社会工作者的信任度降低。虽然这不一定会影响学生的学习,却影响学生与案主建立良好的关系,影响学生为案主提供有效的服务。这对专业人员来说是不应该的。专业人员在为案主提供服务时,必须理智、明确地了解自我及正确地管理自我,以便控制不适当的情绪、态度与偏见,保持客观、冷静,表现出适当的角色行为,包括表现出比较容易接纳案主的行为——这些就是专业自我的要素。

显然,培养专业自我与自我觉知有密切的关系,而培养自我觉知的最好方法就是实习。实习有助于学生了解自己行为的主观性,感受自己的行为对案主的影响。有了良好的自我觉知,才能分析和研究自身行为的内在感受和价值取向,把自己的价值与社会工作专业的价值相比较,分析二者之间的异同和冲突,并作出价值上的选择——肯定或改变自己的某些价值,认同专业价值,将专业价值内化,使信念和行为紧密地结合在一起。这样,学生就会逐渐认识并认同专业理想,初步形成专业自我。在专业自我的指导下,学生就能够较好地控制自己的情绪与行为,表现出符合专业角色的态度和行为,包括比较容易接受案主的行为,而不至于盲目地拒绝案主或者将个人的价值与案主的价值对立起来。(曾华源,1987)

例如,一位在儿童福利院实习的学生说:
当我第一次如此接近并清晰地看到一个兔唇的孩子和一个手脚畸形的孩子时,我情不自禁地流露出一种惧怕、厌恶、躲闪的情绪。我的行为没有躲过一旁老师的眼睛,老师小声地提醒我不应该这样,因为孩子虽小,但也能明白我的态度和行为,并会作出相应的反应。身体先天疾病已经给他们造成了伤害,作为社会工作专业的学生,我们更应该为他们付出关怀和爱。于是我鼓起勇气走上前去,与一个孩子交谈、玩耍,虽然他的反应比较迟钝,但看得出来他在积极地与我进行交流。一个小时之后我离去时,我竟然从他的眼睛中看到了一丝依依不舍,这使我十分感动。他们本应该是天真烂漫、无忧无虑的,而各种残疾却使他们失去了本应该属于他们的快乐。他们比正常的孩子更需要人们的关心和帮助。我第一次真切地体会到了社会工作者的责任和义务,体会到了社会工作的价值和意义。我真为自己开始表现出来的惧怕、厌恶、躲闪而内疚。

另一位学生说:

当我进入一个房间的时候,一群孩子兴奋地跑过来,一个劲地叫:“抱!抱!”我抱抱这个,抱抱那个,跟他们聊天,教他们唱歌……我走的时候,他们是那样依依不舍,有几个孩子还跑出来,使劲地向我挥手告别,当时我心中真有一种难以言喻的感觉,真想能为他们做点什么,为更多不幸的孩子们做点什么。我知道,在福利院之外还有许多不幸的孩子。我反复思考着这个问题,但又不知从何着手。我想,当务之急就是学好专业课。

还有一位学生说:

儿童福利院院长向同学们介绍院里的工作人员时,说他们都非常热爱工作,准备把毕生的精力都放在儿童福利事业上,有人甚至因为害怕有了自己的孩子以后会冷落院里的孩子,竟然终身不育,这种牺牲精神和敬业精神深深地感动了同学们。许多人因此而反复地问自己——我愿不愿意从事社会工作?许多人因此说再也没有理由“对专业不感兴趣了”。

一位在戒毒所里实习的学生说:

实习之前我一想到吸毒及其相关的行为就害怕、厌恶。但是,实习让我明白,如果社会不去帮助那些吸毒的人,他们就很有可能继续堕落下去,成为妓女、小偷等。而在社会的帮助下,他们完全可能戒掉毒瘾,成为对社会有益的人——从中我看到了社会工作的意义。现在,我想得最多的是吸毒者的痛苦与不幸,我真的很想对他们有所帮助。

案例 1-2

小石出生在一个幸福的知识分子家庭里——他的爸爸是一名记者,妈妈是一名大学老师。他们不仅彼此相爱,而且对小石关爱备至。父母常常对小石说,幸福的家庭是一个健康成长的必要条件。

阎敏长期以来受其丈夫的虐待。她很想离婚,但又有些犹豫不决——她丈夫说,无论她跑到哪里都逃不出他的手掌心。

一天,阎敏来到了小石所在的实习机构,督导员让小石接待她。

下面是他们之间的谈话:

……

阎敏:“我忍受了太长的时间。各种办法都想尽了,但仍然无济于事。我真的受不了啦。我认真地想过了——我要离婚!”

小石:“你为什么要离婚?你不知道婚姻与家庭的重要性吗?”

阎敏:“是的,家庭是很重要,但我目前只想摆脱他。”

小石:“你摆脱了现在的丈夫又能怎么样?你还不是要与另外一个人结婚吗?”

阎敏:(无言以对)

……

问题:

① 小石认为婚姻与家庭的基本价值是什么?这种价值观是怎样影响其助人行为的?

② 阎敏希望从社会服务机构里得到什么样的帮助?

③ 阎敏得到了她所需要的帮助吗?为什么?

④ 如果你是小石,你会怎样帮助阎敏?你这样做的原因是什么?

(5) 实习有助于学生把理论知识应用于实践,在实践中加深对理论知识的理解,并进一步检验、修正与发展理论。

正是在实习中,课堂教学中有关人类行为、社会政策、社会工作研究和社会工作实务的知识在课堂之外得到了实际的检验与应用。实践表明,实习对学生在社会工作价值与伦理、人类的差异性与多样性、促进社会公正与经济公平、帮助危难中的人们等基础领域的经验学习方面有特别的帮助。

对我国社会工作教育来说,实习还有一层特别的含义。新中国成立以来,虽然社会工作实践从未间断,但社会工作的教学和研究却中止了几十年。目前,开设社会工作专业的学校还不够多,影响还不够大,还没有形成完备的教学体系,老师的讲稿大多来自美国以及我国香港地区、台湾地区,有的甚至完全照搬照套。不同国家和地区的社会工作理论与方法同我国的基本国情有哪些不适应之处,学生唯有在实习中才能找到这些问题的答案。

(6) 实习有助于学生整合运用所学的各种知识与经验,为案主提供最有效的服务。

不同的理论与方法都是建立在观察事实的不同角度之上的。每一种理论与方法都为我们提供了一种理解社会现象的方式。但是,社会现象纷繁复杂、变化万千,以至于没有一种理论或方法能把各个方面都解释清楚。我们只有综合运用不同的理论与方法,才能比较满意地描述、解释、预测和规范社会现象。社会工作的服务对象是世界上最复杂的人,要解决的问题是千变万化、扑朔迷离的人类行为问题,如果无法整合运用各种知识与经验,常常不可能为案主提供有效的服务。

例如,心理学关心的主要是个人。心理学认为,是人内部各不相同的动力(如动机)造成了人类行为的个别差异,而社会学关心的主要是环境,社会学认为人类行为的个别差异是由不同的环境造成的。心理学与社会学各有所重,如果不将这两者融合起来,将无法在社会工作实务中有效地帮助案主。又如,如果社会工作者从心理学理论出发,他(她)将侧重于从案主个人方面寻找问题的原因;如果社会工作者从社会学理论出发,他(她)将侧重于从环境方面寻找问题的原因。从不同的理论出发所找到的原因可能是不同的。心理学的观点容易忽视环境的力量,社会学的观点容易忽视人的力量。社会工作应融合心理学及社会学的观点,并设法填

补两大学科之间的空隙,以便更好地指导社会工作实践。(沙依仁,1983)

自从社会工作诞生以来,一代又一代的社会工作者在解决各种问题的过程中,吸收、利用了许多社会科学理论。社会工作专业教育的目的之一就是为学生提供机会整合运用不同学科的知识,以分析、诊断并帮助解决案主的问题。例如,心理分析、自我心理学、行为主义、人本心理学、社会学习理论、认知理论和存在主义等心理学理论为社会工作提供了有关心理动力、动机、行为的知识,有助于个案工作者分析案主问题的成因;社会学理论为社会工作提供了有关人类社会生活、社区组织、社会结构、人际关系、社会化的本质及过程的知识。此外,社会工作还从教育学、经济学、管理学、政治学、医学等学科中吸收可以应用的知识。目前,社会工作已经初步形成了自身独特的知识体系,仅就个案工作而言,就已经形成了解决问题的个案工作(Perlman, 1957)、心理社会理论(Hollis, 1964)、以任务为中心的个案工作(Reid, Epstein, 1972)、系统论和生态学的观点(Pincus, Minahan, 1973; Germain, 1979)等。唯有在实习中、在解决具体问题的过程中,学生才能学会艺术地整合运用各种知识与经验,为案主提供最有效的服务。(库少雄, 2002)

(7) 学生在实习中接受专业文化的影响并逐渐融入其中。

实习实际上还是一个专业社会化的过程,就专业社会化而言,实习具有两个方面的重要意义:①具有共同价值、伦理观念的专业人员对专业新生代的接纳;②学生(新生代)的专业自我的培养和发展。在实习的过程中,通过与案主、同事和专业团体的接触,学生受到了专业文化、专业行为标准、专业价值的教育。实习帮助学生由一个被动的学习者发展、转变成为一个主动的专业人员。

(8) 实习使学生有机会检验社会工作是否是他们的最佳职业选择。

并非每一个人都适合做社会工作,即使你已身处社会工作专业的课堂上。选择终身职业是一件大事,但是,你躺在床上“思考”出的结论往往是靠不住的。在实习中,在与现实的交流、撞击的过程中,学生常常会挖掘出自己思想与灵魂深处的东西,明确自己的人生之路。同时,在实习中,督导员会密切关注学生的行为表现,并对其表现进行评估。指导老师能够帮助学生发现、分析其长处与不足,并帮助他们决定社会工作是否是他们的最佳选择。有时候,指导老师必须帮助学生思考、处理一些与职业选择有关的个人方面的问题。

案例 1-3

在过去的3年时间里,王辉已经换了4次专业了。他刚进学校的时候学的是英语专业,然后转为会计专业。进入二年级之后,他又学习过地理专业与俄语专业。一年之后,他开始利用业余时间,在一家餐馆里当招待员。他常常开玩笑说,对那些喝醉了的人,你少找他们一些零钱,或者在他们的饮料里掺水,他们都毫不知情。不久,王辉坐在了社会工作专业的课堂上,他选了一些社会工作专业的课程,

而且学得还不错。上个星期,王辉因为偷东西被餐馆老板解雇了。他说自己是冤枉的,并打算下学期将不再打工,而是全身心地学习社会工作。他说:“学社会工作很容易——你所做的所有工作不过就是说话而已。”

问题:

① 王辉做好了成为一名社会工作者的准备吗?

② 为了检验王辉学习社会工作的动机,你会问他一个什么样的问题?

③ 你认为一个人为什么要选择社会工作作为终身职业?

④ 什么样的个人品质有助于成为一名优秀的社会工作人员?

⑤ 王辉选择社会工作的主要原因是什么?他这样想对吗?

第二节 社会工作实习的历史

实习一直是社会工作训练的主要内容,其历史可以上溯至 19 世纪下半叶的慈善组织协会(Charity Organization Societies)。在慈善组织协会里,主要是以师傅带徒弟的形式培养社会工作者。通过“实用的善行”(applied philanthropy,应用慈善事业),学生们获得有关贫困和不良社会条件的感性认识。这种师徒训练模式强调的是“做”,并从“做”中总结、积累社会工作的经验与知识,“徒弟”在“师傅”的带领下,通过反复直接为案主服务的过程以及经验传递的方式获得社会工作的方法与技巧。用这种方法培养社会工作者,由于没有从实践中总结出系统的理论、方法和技能,“徒弟”不仅难以获得广泛、系统的知识和经验,其习得的工作方式也难免受个人狭隘经验的限制,难免刻板、固定,难以有效地应对复杂多变的情境与案主行为。因此,为了满足社会发展对社会工作的需求,社会工作专业化就成为不可避免的趋势。至 19 世纪末期,社会工作不再使用这种师徒训练模式了。(库少雄,2002)

社会工作的第一所训练学校是 1898 年由纽约市慈善组织协会开办的夏季训练班。1904 年,纽约市慈善组织协会建立起了纽约慈善学校,开办为期 8 个月的训练课程。Mary Richmond——一位早期的社会工作者、老师和理论家指出,虽然许多人是通过“做”来学习社会工作的,但是,必须把理论融入这种学习方式之中。她建议成立常设的领导小组帮助学生进行学习社会工作,同时向他们传授理论知识与实践知识。(George,1982)

1915 年,在全美慈善与矫治组织大会(National Conference of Charities and Corrections)上,与会者们普遍认为,应该把课堂教学与教育性质的实习结合起来以培养专业社会工作者,学校应该负责为学生们选择合适的实习机构并保证实习的质量。

在早期的社会工作教育中曾经有过这样一种模式——学生们在学校的监督之

下,用大约一半的时间在学校选定的各种专业机构中实习。(Austin,1986)通过老师们的努力,学校与各种专业机构建立了广泛的网络联系,于是,这种教育模式得以顺利进行。例如,1919年,专业社会工作培训学校协会(the Association of Training Schools for Professional Social Work)有17家会员单位。截至1923年底,其中的13家会员单位与大学合作提供本科后水平(post-baccalaureate level)的训练。1932年,美国社会工作学校协会(American Association of Schools of Social Work)在其课程标准中正式把实习列为社会工作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Mesbur,1991)

20世纪初期,心理分析理论在社会工作教育界占据主导地位。这种方法倾向于把学生与老师的注意力引向案主的人格而不是社会环境。相应地,在实习过程中所学习的社会个案工作侧重于帮助个人,而不是社会改革与社会公正。(Sikkema,1966)

20世纪30年代的经济危机以及1935年制定的《社会保障法》给美国的社会服务与对社会工作者的需求带来了重要的变化。这标志着政府开始承认自己对所有弱势群体的(至少是某些方面)的责任。自那时以来,各地政府被迫向穷人提供最低的生活保障。这项法律引起了美国全国范围内的公共援助行动(Lourie,1971)。后来,该法案不断补充、修订,并因此而产生了多项广泛影响美国人民生活的社会福利政策。

从20世纪40年代至60年代,所谓的“学术方法”(academic approach)在社会工作教育界占主导地位。这种方法强调学生的认知发展和指导社会工作实务的理论知识。老师们希望学生能从课堂学习中推演(演绎)出实务工作方法,把理论知识转换成具体实践中的功能行为。(Tolson, Kopp,1988)

社会工作实习的标准分别在20世纪40年代和50年代得以修订。美国社会工作学校协会下属的实习委员会在1940年和1941年再三指出——实习教学具有与课堂教学同样重要的地位,实习教学应该与课堂教学一样由合格的老师负责,应该制定选择实习机构的明确标准。(Reynolds,1965)

1952年,美国成立了社会工作教育委员会(Council on Social Work Education),并负责制定社会工作教育的标准。这些标准要求所有的教育机构同时为课堂教学和实习教学制订明确的计划,计划中应该包括课堂教学和实习的组织、实施和评估等内容。

从20世纪60年代以来,社会工作实习进入了其发展的第三个阶段。这一阶段的特点是所谓的“结合方法”(articulated approach)。这种方法结合了经验方法(experiential approach)与学术方法(academic approach)的特点,它强调认知学习与经验学习之间的联系,把课堂教学、实习教学和学习的目标结合起来,最终达到整合课堂学习与实习的目的。这种方法并不要求学生成为归纳的或演绎的学习